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洛阳市偃师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洛阳市偃师区基层医疗机构65岁及以上老年人体检第三方体检设备与信息化租用项目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偃政采磋商-2026-51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偃政采磋商-2026-51

甲方合同编号:

甲方：洛阳市偃师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乙方：湖北瑞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

签订时间：2026年 7月 14日

洛阳市偃师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甲方）所需 洛阳市偃师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洛阳市偃师区基层医疗机构65岁及以上老年人体检第三方体检设备与信息化租用项目 委托 河南天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以 偃政采磋商-2026-51 招标文件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或甲方)确定** 湖北瑞新健科技有限公司 为 1 包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偃政采磋商-2026-51 招标文件

2. 中标人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及电子版资料

第二条 合同内容

服务名称：详见合同附件1中《服务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737000 元，大写： 壹佰柒拾叁万柒仟元 。

第四条 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 甲方保证服务期间，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

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二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3. 款项的支付进度如下约定：

自合同签订后，8 家基层医疗机构（具体服务名单见附件 1 服务地点）完成 65 岁以上老年人体检、体检数据上传至公卫系统后 7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款，预计乙方完成 30000 人体检，合同金额为 1737000 元，即向乙方按照 57.9 元/体检人数进行结算。

乙方收款账户如下：

户名：湖北瑞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

账号：416040100100410670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按照洛阳市财政局洛财购〔2021〕10 号文件《关于进一步降低企业交易成

本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要求，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 1 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服务的落实、咨询、执行等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袁恩平　　联系电话：18318066920

第八条 分包

除招标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3. 如遇政策调整或相关部门要求，导致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双方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或货物）本合同价格的 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

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15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_____/_____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2、向___甲方所在地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六条 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 叁 份，乙方 叁 份。

甲　　方：洛阳市偃师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乙　　方：湖北瑞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庞韶璞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袁思平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2026.1.14

附件 1：

合同服务内容

1、**服务地点：**<u>偃师区城关镇卫生院、偃师区高龙镇卫生院、偃师区翟镇镇卫生院、偃师区顾县镇卫生院、偃师区岳滩镇卫生院、偃师区缑氏镇卫生院、偃师区大口镇卫生院、偃师区府店镇卫生院</u> 8 家基层医疗机构。

2、**服务内容：**乙方为甲方提供体检车、体检设备可直达村居、社区，解决老年人出行难、体检不便问题，切实提升群众就医获得感与满意度。乙方提供专属信息化管理平台，实现 8 家基层医疗机构体检信息登记、数据采集、结果录入、档案同步全流程信息化，减少人工录入误差，简化工作流程，数据实时对接基层公卫健康管理系统，确保健康档案精准完善、数据可追溯，提升公卫数据管理效率。预计体检人数 30000 人（具体人数以实际为准），**具体设备、服务项目如下：**

具体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制造年份及使用年限	现状（新旧程度）	数量	自有或租赁
1	彩超	ZT5	2021 年/10 年	正常使用	3	自有
2	心电图机	CM1200B	2021 年/10 年	正常使用	3	自有
3	尿液分析仪	U500	2021 年/10 年	正常使用	3	自有
4	血细胞分析仪	DH36	2021 年/10 年	正常使用	3	自有
5	智能身高体重秤	SH-600G	2021 年/10 年	正常使用	3	自有
6	生化分析仪	MS-480	2021 年/10 年	正常使用	3	自有
7	DR	XR50RP	2026 年/10 年	正常使用	3	自有
8	血压计	ABP-1000S	2021 年/10 年	正常使用	3	自有
9	糖化血红蛋白	AFS2000A	2025 年/5 年	正常使用	3	自有
10	车辆	宇通	2021 年/10 年	正常使用	3	自有

服务项目说明

序号	体检项目	项目说明
1	**信息登记工作站**	刷居民身份证，读取居民身份信息，收录联系方式，打印出条码供体检读取信息使用
2	**身高体重**	配有身高体重仪，配有扫码枪，扫居民条码，红外线感应测量 、自动实时计算体质指数，检测数据通过局域无线网络传输至数据中枢端
3	**血压**	配备一体化血压计，大屏数据显示，无线网络接收器、无线数据发送端，配有扫描枪，扫码登记测量，运用示波法，只能语音播报测量结果并判断血压等级情况
4	**尿机**	配有扫描枪，扫描居民条码，读取居民信息，通过试纸条蘸取尿液放入设备中，自动推送进去检测，一组 5 个可连续，1 分钟出尿常规 11 项结果，配有数据无线传输端，传至数据中枢端
5	**心电图**	配有扫描枪，扫描居民条码，读取居民信息，12 导联心电，采集数据。因操作环境较为封闭，可离线存储，联网后数据上传至数据中枢端
6	**彩超**	配有工作站，扫码检测，需 2 名医务工作者，一名负责检测，一名负责记录诊断，实时诊断，出报告，有模板图像，数据上传至数据中枢端
7	**生化**	配有车载生化分析仪，通过相应试剂，专业流程，扫码记录，检测数据上传至数据中枢端
8	**血常规**	配有车载血常规分析仪，通过相应试剂，专业流程，扫码记录，检测数据上传至数据中枢端
9	**糖化血红蛋白**	配有专业血糖检测设备，通过相应试剂，专业流程，扫码记录，检测数据上传至数据中枢端

10	**中医体质辨识**	专业的中医体质辨识软件，问答式记录分值，计算居民体质情况
11	**DR(胸部X线)**	配备便携式DR设备，工作站，身份证读卡器，条码登记，身份识别，符合国家辐射当量标准铅帘、铅衣、铅帽、铅门，保障医务人员安全，设立安全辐射安全警戒线，有图，根据图像出诊断报告，提供模版，支持线下自定义诊断，后期数据导出进行上传至公卫系统中
12	**数据中枢端**	汇集各个体检设备测量数据，记录展示检测项目类别，少做项目清晰明了，完整无误可形成电子体检报告单，通过该数据端，对体检居民数据进行上传至公卫系统健康体检中，数据安全正确

3、**验收承诺**

1、乙方负责将体检车体检居民体检数据按时完成上传至基层医疗机构使用的公卫系统中，确保居民体检数据无遗漏上传，并能通过各级绩效考核。

2、乙方负责将体检车体检居民检测数据进行汇总，打印两份纸质体检报告，一份发放给居民，另一份交由基层医疗机构存档。